

项目编号：10043-2025-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重庆爱科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杨珍全

审核组员（签字）：胡帅

报告日期：2025年02月14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杨珍全

组员：胡帅



受审核方名称：重庆爱科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杨珍全	组长	审核员	2024-N1EMS-3230067	12.05.02
B	胡帅	组员	审核员	2024-N1EMS-1341707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周建、张艳、邓汝平等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GB/T 528-2009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拉伸应力应变性能的测定标准、ASTM D5470-17 导热电绝缘材料热传导性能的标准试验方法、GB/T 7124-2008 胶粘剂拉伸剪接强度的测定（刚性材料对刚性材料）等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技术协议等。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2月14日 上午至2025年02月14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9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MS：车身用胶、电池用胶的设计与制造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堡兴路 32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堡兴路 32 号

经营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堡兴路 32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5 年 02 月 13 日上午 08：30- 2025 年 02 月 13 日中午 12：30 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环境运行控制情况、内部审核、管理评审、法律法规的识别、合规性评价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轻微不符合项（ 1 ）项，涉及部门/条款:管理部 E7.2 a）、b）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5 年 02 月 19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01 月 31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管理评审、内审的深入、环境因素的识别与更新、环境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的质量较稳定，无环境、安全事故，供方及顾客形成长期合作伙伴，生产设备和办公条件能满足车身用胶、电池用胶的设计与制造的需求，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运行促进公司环境管理水平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较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初步成型，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生产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PDCA方法也得到适当的运用，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目前处于起步和发展阶段，产品研发、生产及原材料采购、产品交付过程按固有经验进行，产，关键岗位人员能力需提升。本次审核针对内审人员能力不足，开具了1项不符合。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5年09月07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4年9月1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环评批复、环评验收报告、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5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车身用胶、电池用胶设计流程：需求分析—材料选择—配方研发—试生产—量产。

车身用胶、电池用胶制造流程：材料准备—投料—分散—调整—质量检验—包装与储存。

关键工序（过程）：设计、分散。确认/特殊过程：无。

外包过程：计量器具校准、危险固废处置。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按照GB/T 24001-2016标准的要求，对体系进行了策划，2024年9月1日开始全面推广实施。

受审核方形成的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包括—环境手册含管理方针目标、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获取了体系运行所需的法规标准，经文审、组织环境手册和程序文件满足要求。

组织识别了相关内、外部因素，并明确了对识别出的内外部因素（价值观、文化、知识、绩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文化、社会、经济、竞争等）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式方法，提供“组织内外部环境因素识别表评价记录”。



组织确定了与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顾客、监管部门、组织中的成员、供应商、客户、竞争对手或社会团体或行业协会。企业对这些相关方要求和期望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法有：管理者代表每年在管理评审前组织一次全面的内外部环境要素识别与评审，各部门在获得内外部环境要素信息变化时，应及时告知管理者代表，由管理者代表对《组织的相关方期望或要求识别表》进行修订。

组织确定了需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如：政策风险、市场需求风险、技术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经营风险等，组织考虑了适用的法律法规、客户要求变更造成的风险等。组织成立了风险/机遇管理团队，对发现的风险和机遇进行分析和评估，制定了风险管理计划，并向总经理报告风险和机遇评估结果，提供《风险和机遇评估分析表》，通过评审形成风险评估报告、持续改进的机会。

该公司建立了组织机构和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和权限，编制了《岗位职责和岗位能力要求》，要求各岗位符合任职要求，定期进行评价，目前各部门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人员符合任职要求。

该公司建立了收集法律法规、标准和其他要求的渠道，目前收集的法律法规、标准基本齐全，能够满足产品实现需求和体系运行的要求。

组织的环境方针：“遵守法律法规，制造绿色产品，节能降耗降废，清洁安全生产，管理持续改进，建设美好家园”。

与企业的宗旨相一致，包含了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要求，为管理目标的建立提供了框架依据。

环境目标：

- 1、各类固废处置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固废分类存放有效处置率达 100%；
- 2、废气、废水、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 3、火灾爆炸事故发生次数为零；
- 4、环境污染事件次数为零。

管理目标在管理方针的框架下展开，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目前的发展水平。并分解到了各个部门，根据具体情况规定了月度、年度的考核要求，管理评审前均进行了考核，查阅管理评审输入资料，各部门目标完成，总目标完成。

组织的环境管理体系已得到策划和建立。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了《噪声排放管理程序》、《固体废弃物管理程序》、《废水、废气管理程序》、《监测和测量实施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抽查车身用胶、电池用胶的设计与制造过程环境管理活动。

- 1) 废水的控制：废水的控制：产品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备清洁及生活污水量较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 2) 废气的控制：废气主要为粉尘废气，产生于投料工序，废气经脉冲粉尘器处理后排放，收集的粉尘回用。现场环保设备正常开启，操作工人防护完好，基本符合要求。
- 3) 噪声排放控制：主要为脉冲粉尘器运行产生，厂界外噪声可控，通过加注润滑油、更换磨损件等保养维护。现场核验厂界噪声小。现场了解，周边均为工厂，无敏感目标，公司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可控。

提供有 2024 年 8 月 2 日环境检测报告、报告编号：渝大安（环）检【2024】第万泰 10 号，检测单位：重庆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类别：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结论：符合；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 4) 固体废弃物排放的管控：生活垃圾在办公区域集中收集后，交园区物业收集处理；办公固废如固废如墨盒、硒鼓等作好分类，标识交供应商回收。固废（含危废）主要包括包装桶/袋、废矿物油、生活垃圾等。包装桶/袋、废矿物油、生活垃圾等采用分类存放。原料包装桶交供应商回收处理，成品包装桶在完好情况下循环使用、变形或破损包装桶与废矿物油、包装袋按危废交与重庆中明港桥环保有限公司处理，提供有与重庆晨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单位）和重庆中明港桥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9 日签定的危险废物服务管理安全处置委托协议，提供有 2024 年 12 月 26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详见附件。



5) 资源、能源消耗管控：公司资源、能源节约有相关规定措施，如：加强宣传、主管检查督导。现场有水、电等使用的场所，均有节约资源、能源的宣导标语。未发现资源、能源过度消耗或浪费的情形。公司制定了节约资源、能源目标，除日常监督落实外，每月由综合部集中统计跟进。统计内容包括：水，电消耗费用，纸张、灭火器材等费用。记录显示：基本达成目标。

6) 火灾预防：张贴防火标识，购买灭火器等消防设施；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日常的检查；制定火灾应急预案。现场查看，灭火器等应急救援器材，维护保养良好。

7) 生命周期管理：公司对顾客和供方出具了环境管理信息通报，告知公司相应管理规定。明确了公司的方针、环境及安全目标和对产品运输、废弃物处理等方面的要求。并且考虑了产品生命周期，在物资采购阶段选用环保产品。在运输阶段减少能源、资源及废物排放。告知客户产品的材质性质，以及不合格或报废产品的处理方式，最大限度的减少环境污染和废物排放。

公司编制了《环境信息交流管理程序》，规定了当发生新的产品、服务和过程，或对现有产品、服务和过程的变更（包括：工作场所的位置和周边环境；工作组织；工作条件；设备；工作人员数量），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的变更，有关环境污染风险的知识或信息的变更，知识和技术的发展。应评审非预期性变更的后果，以及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必要时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

公司编制了《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程序》、《消防火灾应急疏散预案》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包括了重要环境因素，管理部为应急准备与响应的主控部门。其他部门负责参与应急预案演练。每次演练前均对应急预案进行了培训。抽查 2024 年 11 月 8 日《火灾消防演练记录》，演练的内容是模拟公司办公室因电路短路导致火灾，各部门及公司领导按照“应急预案”规定的情况进行灭火。提供以上演练记录及总结报告。通过演练，公司全体员工锻炼了应急机能的能力；同时完善了公司环境管理制度，提高了公司安全防火和应急的实战技能等。应急物资包括：灭火器、消防栓等。满足要求。

编制了《监测和测量实施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公司每月由管理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场所环境方面的固废处理、能源使用、资源使用、环保标识等进行检查。抽 2024 年 12 月的环境检查月报。检查人：张艳，检查结论：合格

另每月由管理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区和生产区内消防设施、灭火器等进行检查。抽办公区 2 楼楼道口 2025 年 1 月灭火器点检记录，检查内容包括灭火器的外观、压力、喷管、安全销、铅封、有效期等。检查人：舒小松，检查结论：合格。

查环评：提供有 2016 年 9 月 23 日由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批准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编号：渝（两江）环准【2016】179 号；提供有 2020 年 12 月 29 日重庆爱科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结论：该项目总体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查排污许可：提供有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0000035563095X9，有效期:2020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0 日，见附件。

自环境管理体系建立以来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监测设备：公司暂无环境监测设备。

编制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现场抽查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合规性评价情况，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评价结果，符合要求，评价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4 年 12 月 6 日进行了 2024 年的内部审核（环境体系运行以来，第一次内部审核）。按照策划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审核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审开出的不符合 1 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内部审核过程基本有效。



查内审员能力，公司提供有内审人员任命书，2024年11月20日公司任命周建、张艳为组织的内部审核员，对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做出判断。现场与内审人员面谈，内审组长周建、组员张艳对内审员职责及内审的步骤表述不清，不符合标准要求，具体见不符合报告。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2024年12月30日进行了2024年的管理评审（本次为环境管理体系运行以来第一次管理评审），钱虎总经理主持，管理者代表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由管理部组织实施对加强员工环境管理意识的专题培训工作，目前还在实施中。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运行情况、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很好的应有作用。但对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帮助，管理评审尚可。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对原材料检验的不合格品视情况退货处理；产品交付、使用中发生的不符合，采取维修、调换等措施，保证产品正常使用。目前为止无不合格产品或服务交付客户使用的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交付的产品不合格或服务不符合采取了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产品或服务、交期、价格、售后服务等的要求及变更。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现有人员15人。生产车间面积4000平方米、办公场所面积600平方米，试验室面积600平方米、危废库1个面积20平方米、原材料库1个面积300平方米、成品及普通固废在生产车间划区域存放。

生产设备主要有：高速分散机、搅拌机、压料机、滚筒秤、真空储气罐、叉车、手动拖车等

办公通信设备：电脑、打印机、空调及办公桌椅等。

环保设备：脉冲粉尘器、灭火器等。

监视和测量设备：万能材料试验机、邵氏硬度计、绝缘电阻测试仪、导热系数测试仪、电子天平、滚筒秤等。

特种设备：叉车2台、储气罐1个。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对影响环境工作的人员，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人员能够了解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内容，知晓他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应该做哪些贡献包括改进绩效的益处，以及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等。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充分有效。相关人员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

**3) 信息沟通:**

企业通过会议、培训、相关文件的传阅等形式确保管理体系有效性，涉及体系运行过程及管理等多方面，通过沟通促进过程输出的实现，提高过程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内各职能和层次间的信息交流、增进理解和提高从事质量活动的有效性。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向顾客介绍产品，提供宣传资料及相关产品信息。企业对外交流，主要包括与环保局、市场监管局等沟通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情况，通过媒体了解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要求。对顾客、供方、出入公司的相关方通过发放相关方告知书进行沟通。对相关方施加环境影响。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企业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体系文件结构主要包括：环境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和记录等。其中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也形成文件并纳入环境手册中。体系文件覆盖了企业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记录格式按照文件控制要求进行管理，记录收集、识别、存放、检索、保护、处置得到控制。现场确认，体系文件符合标准要求，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管理体系文件符合适宜和充分。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EMS: 车身用胶、电池用胶的设计与制造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重庆爱科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杨珍全 胡帅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式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